

逝去的锦年

如果我陪你度过逝去的锦年，能否还我一个有爱的明天？

The Golden Age
Fading Away



夏柒月◎著



华文出版社

逝去的锦年

『The Golden Age』夏柒月◎著

华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逝去的锦年/夏柒月著. -北京: 华文出版社, 2009. 4
ISBN 978-7-5075-2532-8

I. 逝… II. 夏…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017209号

逝去的锦年

著 者: 夏柒月
责任编辑: 杨雪春
特约编辑: 暖 暖 刘谢天
出版发行: 华文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宣武区广外大街305号8区2号楼
邮政编码: 100055
网 址: <http://www.hwcbs.com.cn>
投稿信箱: hwcbs@126.com
电 话: 010-58336259 010-58336193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建泰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670×970 1/16
印 张: 16
字 数: 200千
版 次: 2009年4月第1版
印 次: 2009年4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978-7-5075-2532-8
定 价: 25.00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The Golden Age >>>
Fading Away

VOL.1 那个小破孩儿

我被领到那小男孩面前的时候，还一副羞羞答答为人师表的虚伪样子，妄图给我生平第一个学生留下美好印象，任由那孩子的父亲把我塞到他的写字台前头，用命令式的语气说：“这是你的新老师。”

我掐了自己一把，可算笑了出来，“你好，我是余悦。”早听当爹的说，这是块极其难啃的骨头，气走的家教有一个连，任你是北大的还

是清华的，成绩多好他也不买你的账，你爱怎样怎样。作为一个思维正常的新时代大学生，我无论如何也想不通，这个当爹的为什么要给自己能考全校第二名的儿子找家教，可看在那一小时一百大元的面子上，我扼杀了自己想打听内幕的欲望。

一直在做功课的小孩头都没抬，根本没打算搭理我，连一个语气词都没用，当我是空气一般。

“余小姐，对不起，我这儿子就是不爱说话，你多担待。你们聊吧。”当爹的说完带上门出去了，留下我跟小孩在屋里。

我瞪着小孩的侧脸不知道说什么好，心说这爹怎么当的啊，怎么连儿子叫什么都不告诉我呀！我吞了一下口水，见那小孩没有开口的意思，只好自我介绍说：“那个……我今年上大二，叫余悦，多余的余，喜悦的悦。你呢，叫什么？”

男孩终于把脑袋从牛津英汉辞典后面拔了出来，转过身来看着我，“多余的余？”他的眼睛不大，却异常明亮，看得我一个激灵。可他的眼神只在我脸上停留了一秒钟就扭头继续做功课，嘴里还在说：“是挺多余。”

我被这小破孩儿的冷言冷语弄得有点怒火中烧，看了一眼练习册上他的名字，强压着火气说：“雷拓宇？听说你是全年级第二名？”

小孩停下笔，“知道你还来？”满脸认真高傲，好像他是全校第二这事儿没上新闻联播对不起全国人民似的。

我撇撇嘴，“第二名就了不起了？不是第一，就是不如人。”

这句话非常有效果，本来不动声色的小孩丢下笔，苍白的脸上泛起了红色，有点恼羞成怒，“凭你，也能教我？”

我抱着胳膊，饶有兴趣地盯着这个皮肤白得有点过分的小破孩儿，小孩长得挺好看，眉毛很浓，鼻子很挺，一脸的不屑一顾，不过那种酷一眼就能看出来是装的。

“小孩儿，你听过山外有山这句话吗？我就是你之外的那座山！”

雷拓宇斜眼看了看我，满脸都是“你是哪块地里的哪根葱啊”的表情。

“小孩儿，甭用那种眼神看我，告诉你，你会的我都会，你不会的我也会。”

小破孩儿从鼻子里哼出一声，牙缝里蹦出俩字儿：“就你？”

我成心杀他的气焰，抓起他床头的吉他，弹了《加州旅馆》里那段难度最高的间奏，这曲子我练了好久才练会，虽然还不够熟练，但我知道，砸这小破孩儿绰绰有余。果然，小破孩儿错愕地看着我的手，一副目瞪口呆的样子。我有点得意，指了指他电脑屏幕上被暂停的游戏画面，“你爱打CS？明天我把电脑带来，咱俩拼一局，我不拿AK，照样杀得你片甲不留。现在，给我拿出你的数学书，告诉我你为什么每次都在这上头输给那个第一名！”

以上就是我跟雷拓宇第一次见面的全过程，后来据雷拓宇回忆，我当时就差在脸上写上“老娘就是比你强”的标语，把他彻底砸晕了。要我说其实就是以前没人砸过他，清华北大那么些高材生都没镇住他，我用一首吉他曲就把他砸懵了，足以证明这小子根本不像平时表现出来的那么本分乖巧，一准儿一肚子歪心眼子，就是不乐意走正道。

我教了雷拓宇一年数学，那一年中我跟雷拓宇有过无数交集，他爸说什么非要我把所有的业余时间都交给雷拓宇，甚至给我钱让我陪他打游戏，据他爸的说法，这小子从来没服过谁，也从来没看见他这么待见谁。高三压力这么大，雷拓宇的脾气比高三的压力还大，我余悦简直就是他们雷家的救星。瞧雷拓宇他爹的架势，就差把我打板儿供起来对着我烧香了。

雷拓宇的数学成绩因为我的介入有了提高，其实不是我多厉害，而是小破孩儿原来的数学成绩太烂，把一个智商145的小孩的数学成绩从100分提高到120分，并不是很难。

雷拓宇从此稳坐全校第一的位置，雷拓宇爹妈更是对我感激涕零。

不光是数学成绩，小破孩儿的CS水准和吉他水平也因为我的出现有了不小的提高。当我开玩笑说“你得另外付给我学费”的时候，小破孩儿居然一点没犹豫，说给就给了。

钱我要了，不过总觉得有点受贿的意思，有点儿不踏实，心里觉着总有一天得还回去。

雷拓宇他爸是做房地产的，有钱得让我仇恨，所以我很看不惯小破孩儿乱花钱的习气，能不跟他见面就肯定不见，可小破孩儿根本不在乎，除了上学就整天跟在我屁股后头，连寒假都没放过我。

过完年没几天，我跟同学约好了早点回北京，一起去外地玩，不知道雷拓宇怎么知道我回来了，非说他数学成绩又下去了，死活让我给他补课不可。结果我没玩成，又给小破孩儿多上了一个礼拜的课。

有一回上完课，雷拓宇忽然说想去感受一下大学，让我带他去我们学校瞧瞧，我说：“你要感受也得去清华，那才是你应该去的地方。”

雷拓宇眯起眼睛，摆弄着一份我们学校的招生简章，嘴唇动了动，轻轻说：“那可不一定。”

当时我就有种不祥的预感，觉着这小破孩儿指不定憋什么坏主意呢，所以，当雷拓宇拿着完全可以上清华的成绩跑到我们学校做了我直属学弟的时候，我一点儿没奇怪，我早就知道这小子没安什么好心，说不准什么时候要在我的生活里硬生生插一把匕首进来，折磨得我痛不欲生。

事情是这样的——

刚开学不久，我坐在食堂里面吃饭，心里正奇怪这人山人海的都是从哪儿冒出来的，就走来一大个子坐在我前面，一边往嘴里送东西一边跟我说：“这儿没人吧？”

我头都没抬，“都坐下了还问。”又隐约觉得这声音耳熟，抬头一看，我的妈呀，怎么是雷拓宇啊！这时候，我才想起来，雷拓宇高考之后就消失了，连我这个老师都没报个信儿，我还当他让清华抓到深山老林去军训了呢，差不多把这个人都忘到尼加拉瓜去了，“雷……拓宇！你怎么来了？”

雷拓宇端着饭盒，扬扬手里印着我们学校大名的饭卡，“吃饭。”

“你哪儿来的饭卡？”我往后退了退，躲开了雷拓宇对我脸上的一

颗青春痘探寻的目光。

“大姐，我是这儿的学生啊！”

我感觉我的心脏沉到了脚后跟——雷拓宇揣着那么高的成绩跑到我们学校上学，一定是要祸害我。一定是！

果然，雷拓宇入学还不到俩月，我就已经很想去死了。

自打雷拓宇考进我们学校，就一点儿也不酷了，初次见我时的那种不屑一顾一扫而光，人前人后一副乖宝宝模样，看见我一口一个“余悦姐”，叫得那叫一个甜哪，叫得我觉得自己一天比一天老了。到了后来，小破孩儿干脆省略了我的名字，直接叫“姐”，弄得所有人都以为我有个学习好且长得漂亮的表弟，处处给我争脸。

我一直躲着雷拓宇，可他总阴魂不散地跟着我。我千方百计弄到了他的课程表，从不在他下课的时候出现在诸如食堂或者图书馆之类的公共场所，但这小破孩儿总有办法找到我，并且总能够在众目睽睽之下扯着嗓子喊：“余悦——姐。”

凡有小姑娘给雷拓宇写情书，小破孩儿都嬉皮笑脸地跟人家说：“你给我姐吧，她不发话，我不敢谈恋爱。”明目张胆地就把伤害人的工作推给了我，只因为一个简单的称呼——我姐。

于是，在雷拓宇的朋友圈子里，无数男生女生都知道他有个姐姐在念大三，不管男女不分年纪，只要是雷拓宇的朋友，看见我一概笑脸相迎地喊我“余悦姐”，这几乎成了我在学校里的第二个名字。苍天啊，我有没有那么老啊？天知道我只有二十岁而已！

我就这些事郑重其事地跟雷拓宇谈过。我说：“雷拓宇，你也老大不小十七八岁了，能不能别缠着我？第一，我自打上大学还没交过男朋友，你高三那年也就算了，当我给国家做了贡献，可你现在还总跟着我，弄得我压根儿没机会接触男生，是不是忒不够意思了？你能不能别阻挡我奔向爱情？第二，自打给你当了家教，就活见鬼地再也没人找我上课，由此可见咱俩八字不合，你断了我的财路，你能不能别阻挡我奔向富裕？第三，自打你来了，我就变得老气横秋的，好像比你大多少似

的，谁是你姐呀？你烦不烦人，你能不能别阻挡我奔向青春？”

雷拓宇摸了摸鼻子，认真考虑了一分多钟，然后回答我两个字：“不行。”见我要怒，他还补充三个字，“真不行。”

很多时候，看着篮球场上雷拓宇飞扬的身影，我都咬牙切齿地只想送给他两个字：妈的。

VOL.2 梦里的白马王子

我一直在跟我们宿舍老大念叨雷拓宇的种种不是，老大给我的解释是：林子大了什么鸟都有。雷拓宇顶多也就是北京城一奇怪的鸟儿，让我别往心里去。

首先说说我们这位宿舍老大。老大芳名秦晓辰，来自西安，是我大学时代最为知心的朋友，因为比我年长一岁而一直叫我“小悦悦儿”，也不嫌麻烦。

老大肩宽人高，如果不是一头柔顺的披肩长发，很难能从背影上分辨出她的性别，我们班的男生一向以“魁梧”来形容老大。据说刚入学的时候某宿舍的男生曾经拿着班级名册猜测哪个女生最漂亮，最后“秦晓辰”这个名字被大家一致推选出来，当他们满怀希望地在教室里见到秦晓辰的时候，无不落荒而逃。

其实老大是一个特别好的女孩，善良得犹如白雪公主。她从来不介意别人说她长得不好看，她经常挂在嘴上的一句话是：“我是长得不好看，不好看就得允许人家说。”老大还经常说：“我就心甘情愿给小悦悦儿当绿叶。”

我还记得晓辰第一次见着雷拓宇嬉皮笑脸管我叫姐时的那种惊愕表情，她张了张嘴，就说出一句让我险些咬舌自尽的话：“小悦悦儿，这就是你说的那个酷得能掉冰碴儿的小帅哥？”

雷拓宇笑眯眯地说：“以前是，但现在前头的词儿都甭用了，光用

‘小’和‘帅哥’就成啦！”

我一拽秦晓辰，“他有病，你甭搭理他。”

雷拓宇一把揪住秦晓辰的袖子，“姐姐，你看她，歧视我这个得过强迫症的可怜孩子，你不能眼睁睁看着我被社会遗弃吧？”

于是，秦晓辰便上了雷拓宇的贼船，一直告诫我，不应该歧视雷拓宇，不应该说他有病，而该热心且真诚地帮助他。

我呸！

其实我心里不是没有过白马王子。上高中的时候，我曾暗恋过一个隔壁班的男生。此人名叫陈念，系我校学生会体育部部长，我可以毫不夸张地说，我对他是一见钟情。

他当体育部长的时候我压根不认识他，不过总能听到好多女孩在议论一个叫陈念的男生。后来学生会换届选举，我帮着我们班一个傻大个儿竞选体育部长，正好看见了陈念，他正阳光灿烂地笑着，大眼睛忽闪忽闪地瞅着他面前的那个人。我一辈子都不会忘记陈念当时的打扮：干干净净的白衬衣，整整齐齐卷起的袖子。我只记得心头一荡，再也不敢看第二眼。我们班那个傻大个儿还捅我呢，“余悦儿，看见没有？那个穿白衬衣的就是陈念！”于是，我明白了为什么那么多女孩整天念叨陈念，原来这家伙有着这么一张英俊的脸！

后来，大家就总能看见一个一米六几的小丫头在篮球场边瞎溜达，手里还经常装模作样地拿着一本英语书，这个时候，陈念保证在篮球场上打球。冬天的时候穿一件很薄的夹克，夏天的时候干脆就赤着上身。后来的后来，我们要高考了，我偷偷打听陈念的志愿，只听说他会去北京，于是，我填的所有志愿都是北京的学校。

上大学之后才知道我俩的学校竟然离得不远，可我没有主动去找过陈念，我期待着我们能够偶然间相遇，然后他万分惊喜地对我说：“你不是余悦嘛！怎么你也来北京上学啦？”老天爷，那个时候我将会幸福成什么样子啊！

可惜，我在北京都两年了，还有意无意去陈念他们学校溜达，可从

未跟他邂逅，而且连一个像样的艳遇都没有过。好不容易在食堂有个帅哥跟我搭话，可这个帅哥居然是雷拓宇这个让我挥之不去的恶梦。

这天我在宿舍里一边啃着一个苹果一边跟秦晓辰第N次抱怨雷拓宇对我青春肆无忌惮的践踏，就听到外面有人扯着嗓子大喊：“余——悦！408余悦！”

我条件反射般地从床上弹了起来，趴在窗台上一看，鼻子差点儿气歪了——居然是雷拓宇！

我梦想里的故事绝不是这样的！

秦晓辰懒洋洋抬起头，“想什么呢你？”

“他竟然不光践踏我的生活，还践踏我的梦想！那个站在我宿舍楼下喊我名字的男孩应该是我的男朋友；就算他不是我的男朋友，他至少也应该风度翩翩一表人才；就算他不风度翩翩一表人才，至少也应该斯文和气聪敏好学；就算他不斯文和气聪敏好学，他、他至少不应该是雷拓宇这个小破孩儿！”

秦晓辰嘿嘿一笑，“悦悦儿，这就是你的不对了，除了不是你男朋友，别的条件人家可都符合。”

“你少废话！别胳膊肘往外拐！”我站在窗户边儿上生气，雷拓宇在楼下接着喊：“余悦姐，你下楼啊，我有事儿找你！”我双腿直打颤，气急败坏地问在边上吃梨的秦晓辰：“他、他是怎么知道我住这儿的？”

秦晓辰咬了一口梨，翻着手里的《大学语文》爱理不理地说：“我哪儿知道啊。”

为了阻止雷拓宇在我们楼下第五次扯着他的破锣嗓子喊我，我不得不万分委屈地出门下楼，打算狠狠地骂他一顿。

雷拓宇穿着一身纯白的休闲装，白色的NIKE篮球鞋，右边肩膀上挎着一个黑色运动包。我不得不承认，这小破孩儿很会打扮自己，无论什么时候都能让人在茫茫人海中一眼就看见他讨人嫌的身影。小破孩儿冲着我似笑非笑地说：“姐，我是来请你吃饭的。”

“别叫我姐！”我挥着拳头抗议，“无缘无故请我吃什么饭？又憋什么坏主意呢？”

“哪儿是无缘无故啊！我这是要谢谢你让我数学成绩飙升啊！这可是大事儿，我妈让我必须请你吃饭。”

提起这事儿我气就不打一处来，早知道雷拓宇要来我们学校，压根儿用不着帮他再提高什么数学成绩，害得我耽误了一整年大好青春啊！

“看见你就心烦！不去！”

我转身要走，雷拓宇一伸手拉住我，“别呀，我都答应我妈了，男子汉大丈夫，说出去的话泼出去的水，那得落地就是个钉儿，我哪儿能不兑现呀！”

我本来特生气，听他这么一胡说，“噗哧”一声就乐出来了，“你泼出去的水落地怎么成钉了？”

雷拓宇嘿嘿一乐，“我要不这么说，你能笑吗？咱这叫技术！”

在宿舍楼大门口，被雷拓宇这么一个高大英俊的小破孩儿拽着袖子一个劲儿撒娇，任是谁也得被来来往往的目光看得无地自容。我实在忍无可忍，最后还是跟着他去了离学校不远的一个西餐厅，据雷拓宇说，那家餐厅的东西还不错。其实这话跟我说等于白说，我压根吃不出来西餐的好坏，他要是让我分辨一下糖醋排骨的好坏，我还能有点鉴别能力。

我们刚坐下，雷拓宇就指着不远处坐着的一个男生的侧脸说：“瞧见了吗，那是我气走的家教中的一个，其实他挺不错，就是没你那么些歪才。他脾气跟我挺对路子，当年他被我气得伸手就拎着我的领子要揍我，可被我抢先打了一拳……”

我撇撇嘴，“雷拓宇，你妈把你生下来，就是为了讨人嫌的是吧？人家……”我刚想说“人家一个风华正茂的大好青年”，却浑身都僵住了——那男孩这会儿已经转过头来，而我看见，那个眉清目秀干净斯文的男孩子，竟然是陈念！

VOL.3 雷拓宇你去死吧

不到一分钟，我的头顶出现了一个声音：“雷拓宇？”

雷拓宇站起来，大人似地跟陈念握握手，“好久不见，陈老师。”

陈念好看地笑起来，“千万别这么叫，我什么都没教过你，那时候如果没跟你打一架，恐怕咱俩也记不住对方。”

是陈念，那个我想念了很多年的陈念！我终于见到他了！可是，可是为什么我对面偏偏坐着一个可恶的雷拓宇呢？

我心里期待过无数次的那个邂逅终于来了，接下来陈念会惊讶地认出我，之后我会羞涩腼腆地笑，迎着他火辣辣的目光……

就在我花痴般幻想的时候，陈念的声音在我耳边响起，犹如晴天霹雳——“这位是你同学？”苍天啊！大地啊！有没有哪位天使大姐愿意为我出这口气啊？陈念怎么不认识我呢？他怎么可以不认识我呢？当年我几乎每天在操场上看他打篮球，他还在别人面前夸我作文写得好呢！怎么今儿就不认识我了呢？老天爷啊，你可真不公平啊！

“哪儿啊！这是我师姐，我们系的余悦儿，也是你们那儿三中的，你们不认识？”

此时此刻，我恨不能找个地缝钻进去，我恨死了雷拓宇找我来这儿吃饭，恨死了我自己傻乎乎地想了陈念这么多年，我、我还恨死了这餐厅里头哼哼唧唧放的那首让我难受的《有一种爱叫做放手》，这么难听！

“余悦……”陈念想了想，“啊，你就是四班那个作文写得特别好的余悦，是不是？”

我低着头使劲儿忍着不让眼泪流出来。陈念到底还是认出我来了，但他认出的不是我这个人，而是我的名字。他早就把我忘到九霄云外去了，他才不会记得有个傻丫头每天拿着英语书在操场上看他打篮球，他才不会知道这个傻丫头为了考来他梦想的北京没日没夜地学习，他才不会知道这个傻丫头知道他喜欢玩电脑游戏就眯着眼睛晕晕糊糊地学那些

看都看不懂的枪啊炮的……真傻。

“来吧陈哥，坐下一起吃吧，我请客，给当年那一拳道歉。”

陈念没有坐下，说是约了朋友，但却没有离开，只是问我：“余悦你也来北京了，怎么不来找我？我们可是货真价实的同学啊！这两年还顺利吧？”

我轻轻点了点头，把头低得更深了，陈念根本看不见我已经含着泪的眼睛。

雷拓宇也没坐下，他比陈念高了三四公分，“陈哥，这就是你不对了，我瞧你也是个眼明手快的主儿，怎么这么显眼的姑娘你念了三年高中愣是没发现哪？”

“是有点儿迟钝，”陈念笑着说，“不过余悦的名字倒是在我们学校响当当的，就是人有点儿对不上号。那会儿她一个奖一个奖地拿，吉他弹得特好，”陈念转头问我，“你经常在艺术节上弹的那个曲子叫《天空之城》是不是？”

听雷拓宇和陈念你一句我一句地议论我，我的小宇宙终于爆发了，拍桌子就站了起来，大吼：“雷拓宇你是不是有毛病？”

一嗓子吼出去才后悔了，因为我看到了陈念惊讶不已的眼神，他一定一定是在想：余悦疯了吧？那个高中时代文文静静的小才女余悦，变了吗？

而雷拓宇则在短暂的惊讶之后变得非常幸灾乐祸，朝我挤挤眼睛，显然是在说：“姐，露馅了吧？”

我更加愤怒，浑身发抖地看着雷拓宇，我估摸着从我的背影都能想象出来我出奇愤怒的脸。

“雷拓宇！我把余悦儿交给你不到一个小时你就把她气成这样了，怎么回事儿啊你？”我听见秦晓辰的声音炸雷般在我身后响起，然后我的肩膀上多了一只手，这个声音随即变得无比温柔，“悦悦儿，雷拓宇怎么欺负你了？”

对面的雷拓宇手忙脚乱，“没有啊！天地良心啊晓辰姐姐，我可没

欺负她啊！这是我姐的高中校友陈念，他可以作证，我绝没有欺负我姐！”

“少废话！你不欺负她她能气得脸都绿了？她平时最烦你，我好不容易把她哄出来见你，你就这么报答我？”

我心说秦晓辰你可真对得起毛主席对得起党，说瞎话都不带打草稿的，你什么时候哄我见雷拓宇了？好不容易？你翻着你那本破书漫不经心地敷衍我的时候怎么没告诉我原来你和雷拓宇串通一起在耍我呀？现在陈念看见我的英雄本色了，你们一个也跑不了，全都是罪魁祸首！

秦晓辰那唱秦腔的嗓子一吵吵，效果可想而知，整个儿西餐厅肯定全瞅着我们这个角落，我这会儿想跑都没脸跑。

“余悦，你……没事儿吧？”陈念温柔的声音此时响起，我就更加无地自容。

我已经完全被雷拓宇气呆了，不知道说什么好，仔细看看对面的三张脸——雷拓宇无限惶恐的脸，秦晓辰无限愤怒的脸，还有陈念无限迷惑的脸。这是我和陈念的第一次对视，没想到糗成了这个样子，我死都不瞑目！

我抹了一下鼻子，用尽浑身的力气，说出一句我积压在心底已久的肺腑之言：“雷拓宇你去死吧！”

VOL.4 有钱也没什么了不起

我仇富。

尤其是雷拓宇他们家这么富的富人。

这也是我一直不愿意跟雷拓宇靠太近的原因之一。

基本上而言，我跟雷拓宇从兴趣到智商都比较合拍，如果抛开年龄不谈，应该能成为非常好的朋友。但我总感觉这种有钱人家的小孩跟我绝不是一个世界的人，靠得太近了最后难受的肯定是我。我讨厌他们那

种高高在上的优越感。你可以说我自我保护意识很强，当然也完全可以说我吃不到葡萄说葡萄酸，总之我讨厌雷拓宇那种少爷嘴脸。非常之腻歪。

不过雷拓宇从他高三下学期开始，就不给我远离他的机会了。

我记得那是个礼拜天，给他上课上到一半，小破孩儿非得上街买东西不可，还指名道姓地一定要我陪着。我不乐意了，“我陪你念书，陪你打游戏，还得陪你逛街吗？你休想！”

当时还装酷的小破孩儿站起来拿起外套，面无表情地说：“我付钱。”

一句话噎得我不知道说什么好，这种言语让我直接联想到了“卖身”这样的词，那一瞬间我很愤怒。于是，我也站了起来，“有钱了不起吗？”

雷拓宇低下头看着我，“陪我买个东西而已，用得着这么上纲上线吗？现在还是上课时间，我请你陪我去买东西，行吗？”记忆中那是雷拓宇第一次用商量的口吻跟我说话，我心软了，其实也挺心疼这个爹妈忙得家都没时间回的孩子，潜意识里早把他当作没人疼的傻弟弟了。去就去吧，反正我也好久没逛街了。

可当雷拓宇让他爸的司机把我俩送到新光天地的时候，我立马开始后悔了。

新光天地，那是个我路过多少次都不可能走进去的地方。

那地方卖的东西我连听都没听过，更无法想象到底是什么造就了那一串一串有很多个零的标价。我很不明白，为什么一件看起来非常普通的外套要卖五六千块钱，而雷拓宇还在那儿非常欠揍地嘟囔：“没打折都这么便宜啊！”听得我非常非常想照着雷拓宇的脸给他一拳然后扬长而去。

我愈发觉得我跟雷拓宇不是一个世界的人，所以永远不可能站在同一个世界里看问题。

那天雷拓宇花了多少钱我算都不敢算，我无法想象一整套冬装还

有一套休闲装以及帽子和太阳镜从“新光天地”那种地方拎出来会花掉多少钱，反正那之后我认识了好多原来不认识的英文单词，比如ARMANI、PRADA、GUCCI……

而我，还是在给雷拓宇当了家教之后，才买了一件“佐丹奴”的外套，还美了好几天。我估计你要跟雷拓宇说这事儿，他只能给你一个反应：“佐丹奴是什么？”

大二那年我生日，雷拓宇知道了，送给我一个玩具熊，我当时还挺高兴，拿回宿舍显摆，秦晓辰大惊失色地问我哪来的这种限量版泰迪熊，我上网一搜索，才知道这只熊的价钱顶得上两个雷拓宇的费什么格慕的太阳镜。

熊我还给雷拓宇了，我说我要不起这么贵重的礼物。雷拓宇当时的眼神很不解。这就是我俩的区别。他不觉得送只熊是多大的事儿，他花几千块钱买个东西，就好像我花一块钱买个油饼似的那么容易。

后来雷拓宇就很注意了，他尽量不跟我提他的朋友圈子，也不太提那些我听不懂的名牌。我跟他说过，我说雷拓宇你用不着迁就我，我跟你们有钱人家的小孩儿是不一样的。雷拓宇说：“朋友嘛，互相迁就呗。”

这小破孩儿，竟然说我是他朋友。

我自己很清楚，我不可能成为雷拓宇的朋友。他的朋友都是过了十八岁就开着奔驰宝马而没过十八岁就由司机开着奔驰宝马接送的少爷小姐。而我，只不过是个普通的给雷拓宇当家教的大学生，无论如何也不可能跟“少爷小姐”这样的词儿挨边儿。

但雷拓宇非常执着地要跟我做朋友，无数次表示要我带着他参加我的聚会。

这回终于被这小孩逮到了机会。

那天中午我正在食堂吃饭，雷拓宇举着一个鸡腿跟我抱怨肉太少，陈念从食堂大门过来了，老远就招呼：“拓宇！”我心里一哼哼——他们俩什么时候变得这样亲密的？自打上回我哭过之后，陈念再没出现